

# 《微游记》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微游记》

13位ISBN编号：9787302330769

10位ISBN编号：730233076X

出版时间：2013-9

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

作者：迷离de禁区

页数：26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微游记》

## 内容概要

人类为“到处走走满足好奇心”这种简单的行为起了好多名字，多数时候我也随波逐流的习惯将这种行为称为旅行。其实做为一个内心无比矫情的处女座，我一直作天作地的嫌弃着，嫌旅游这词老土，流浪这词装B，旅行这词泛滥！对一个长了颗硕大好奇心的野姑娘来说，出走是个令人无比兴奋的念头，出走就是可以一个人走很远。在此之前，我从来没有过一个人长期出走的经验，不知道那究竟将面临什么，打开谷歌敲入“独自出走”四个字扫盲后，我知道出走不至于危险至死，也不至于寂寞至死，剩下的，就都是未知，未知.....

# 《微游记》

## 作者简介

作者李杨，笔名迷离de禁区，曾卖命于广告公司，死心踏地。曾做过平面设计师、制片、编辑。现已赎回自由身，逍遥浪迹。新浪微博：<http://weibo.com/punkangel1984>

## 书籍目录

序

地球只有一个

你需要独自出走的勇气

记我的独行许可证

第一章 云南

还好，我没麻烦到 110

虎跳的变态色情狂

神秘的天堂 世界上最悲惨的……

记忆的甜

第二章 芭提雅

雨中梦

小清新应该是安全的 不够钱买票看成人表演的小清新

浪漫夜巴士

想象中的都成了真

MAYA BAR 的嬉皮掌柜

蹭草的中国女孩

荒岛余生

想要跳痛快，节操是要抛弃的

能血拼的趴体就是好趴体

傻子怎么可能找得到

WATER FALL!

失魂落魄的夜晚

最暖的“Soft Drink”

原来耍帅的法国男是鱼儿的类型

当我哼起那支歌

你们还好吗

第三章 尼泊尔

第一眼加德满都

请制裁那个画地图的神经病

祝全世界微醺

购物天堂

二

爽过做爱

卡壳的印度签证

寻草之夜

神秘烟盒

自言自语

做个决定来疗伤

曲线入印

我们需要的是不一样的瞬间

第四章 斯里兰卡

有妄想症的秃顶司机

南飞的鸟

列车前的情侣

破碎的海边火车梦

照片是时光穿梭依靠的线索

跟着情绪放鸽子

Into the Wild

瞧，那个拿定焦来 safari 的灵长类  
独行的无奈

蹉跎在一个彩色的小镇

感谢你祖宗十八代

冷酷世界的尽头

选择性地接受搭讪

脏辫头朋友

梦寐以求的雷鬼辫

你的信仰是什么

Pidurangala Rock

乱了意识，却拣回了初衷

旅人

再回 Una

Jungle Beach

都是恐惧惹得祸

让记忆真空

第五章 昌岛

住老旧旅馆只为一纸印签

昌岛

Lonely Beach

我遇见了趴体女王

Tony 和 Ton 不是一个妈生的

告别之夜

让孤独的海滩继续孤独

世界之大

最后的记忆

第六章 印度

红色德里

印度的事后药很管用

紧张兮兮是种负面情绪

让人心里一颤的友情提醒

劫财还是劫色

人品应该就快见底了

求你想个办法让我释怀

关于一个人旅行

一瞬间

谢谢你成全我的流浪

独一无二的旅程

励志小插曲

偏见

对不起

我爱神经病

奇怪的事

旅行这名字太笨重了

悲伤

要命的节日

恒河——“ 什么都有 ” 河

恒河边的仪式

## 《微游记》

你骗了我是我的错  
瓦拉纳西  
再次到德里  
第七章 马来西亚  
最棒的一条微博  
最后的马六甲  
以后请叫我丢包客  
没有意义  
马来西亚宿舍小故事  
登岛露营  
夜晚降临 危险  
清晨  
荒岛  
第八章 老挝  
慢城里的松散回忆  
城管来了  
记录者  
算你狠  
青春  
洞穴探险之良好开端  
洞穴探险之慰安摄影师  
内胎漂流漂出了轻生的念头  
无畏  
我只迷信我的眼睛  
后记

## 《微游记》

### 精彩短评

- 1、每个人在路上都会有一些感触，有插曲的旅途才是完整的，走过那么多城市，最后回到自己的城市，路上总会有新的发现，不仅仅的风景的不同，也是人的不同。
- 2、在远方~
- 3、的确是微博+游记=微游记啊。另外，微博的内容比文章更有凝聚性。
- 4、上海已婚女子的独自旅行。好拽、好酷。海岛控。
- 5、我觉得人都是有惰性的，所以总会寻找安定。不能说去旅行就不能算安定，应该是想满足内心想要出去看看这个大千世界的欲望吧。只有喝过最好的酒，走过很多的路，看了很多人们不同的状态。才发现，其实一切都是可以的。不要怕被伤害，怕不安全，勇敢去做，选你想要的。

1、光一个女子独自出游异乡的勇气就让人敬佩，书中有些旅游小Tips,有博文，有图片，也有作者的经历和遇到的人。尼泊尔滑翔，签证卡壳，印度火车站骗子，老挝琅勃拉邦祥和安宁，万荣岩洞，漂流。。。但阅读本书最大的收获，还是见识到作者那种积极豁达的有些二的性格，可逗逼可走心。这种简单的态度，简单的生活才是这个时代少有人能做到的珍贵

2、看这本《微游记》也许是因为书名，或者书籍装帧的比较合我胃口？我一向不喜欢女孩子抽烟，喝酒稍微能容忍，但是抽烟是从骨子里讨厌的事情。一个女孩子，用抽烟打发自己意气风发的青春，我很鄙视。在街上看见女孩子抽烟，都恨不得上去替她妈妈拽她回家。后来看了小资电影《志明与春娇》，那里面太多女子抽烟的片段，我因此而抹杀了其实对那个电影比较有的好感。可能我这个就叫偏见吧。拿起《微游记》，发现作者是个抽烟喝酒的女孩子，我把这本书束之高阁了。我知道杜拉斯也抽烟喝酒，所以她老的时候如同岁月的木刻人偶，每一个烟熏的皱褶里都写了她的桀骜不驯，我不该对一个年轻女孩子因抽烟喝酒就拒绝她传达的一种世界观？后来，我去西行了十天，从沙漠到戈壁，然后这本书居然在我的背包里跟着。于是劳累的我在每天睡前看一段，十天后回到北京，我居然把这本书看完了。说这本书是一本陪伴你旅行的书，这定位应该挺准的。这个女孩子的笔有一种魔力，把本来辛苦万分的个人旅行写的轻描淡写，汤汤水水的，有种生活随意洒脱的闲在，也有着一个挺神经大条女孩子的不靠谱。有时候，旅行者写的书都有很好的欺骗性。你千辛万苦地万水千山走遍，自然不会把丑陋的东西再剖给别人看，我写我的《西行漫记》也一样有记录愉悦的文字，配上经过精心挑选的图片，我告诉关注我西行的人们，这一路美丽无比，这一路辛苦值得。迷离de禁区，也是这样写尽了旅途中的美好吧，不少次转危为安的经历，够幸运。在这个依然充满危险的世界，我真心不赞成女孩子们有这样的冲动。独自旅行，首先担忧的是你们的母亲。当你们自以为潇洒的在东南亚海滩上露营，跟萍水相逢的人们喝酒举杯时，你的母亲，也许隔着大海高山地夜不能寐，女孩子们，当你们自己做了母亲，就会懂这一种牵挂的无可奈何，而又挥之不去，成为母亲们的必修功课。你是自由行走，但是你母亲日夜牵挂，相信你不会觉得自在。自由行走，自在还在远处。人生慢慢品吧。我知道很多女子勇敢无比，但这勇敢真的是需要付出代价的。所以，多做功课，多看看像《微游记》这样的书，把种种这样旅途中经历的事情多看一些，再决定你自己是否踏出家门，独自旅行。最好告诫自己，这个世界不太平，不是平的，有风有浪，有阳光有阴影，有玫瑰也有荆棘。对于此书的文字和插图，由衷的赞一下，作者的文笔，有种慢慢的撕扯，也有种放浪的霸道，比如，她写“感谢你祖宗十八代”就充满了小女子的骄横，管它旅途遇到什么，本菇凉油盐不侵，卷起自己不给流氓们碰，自然也许起了歹心的异国他乡的男人们，都不知所云地阉了自个儿吧。但是有个真理存在：美景总是在险途。女人们，尤其喜欢看世界不同风景的女人们，卷起裤腿下海之前，要明白自己不是为了旅行而旅行，不是为了潇洒而潇洒。若你的心真需要一趟旅行，那时再起步，不晚。自由看起来很美，但在这种相对自由里，你一步一步地走，五味杂陈。“自在”离自由也许路途遥远。

3、“淇水悠悠，桧楫松舟。驾言出游，以写我忧”。这是我在看到这本《微游记》后最先想到的一句话，习惯了一本正经的拿一本书，放至于桌子上，从第一页向后一页一页的读去。总是要求自己一定要获得一些“四书五经”式的知识，向来很少看这类经阅读式的书籍，但当我坐在公交车上从背包里拿它随手翻阅时，也能得到些意想不到的收获。此书在斯里兰卡篇中写到的“我最喜欢坐在移动的交通工具上看风景。而所有有‘移动感’的交通工具里，除了自己开车自驾，大巴士无疑是我的最爱，是让我感觉离风景最近的，最有流浪感的好东西。”在当前的时代背景下，似乎有很多独自旅行的女子，她们一人行走，一路游逛，搭车借宿，讨价还价，在旅途中发回微博，回来后就写书。初看本书的作者也可归于此类，她曾卖命于广告公司，做过平面设计师、制片、编辑，在赎回自由身后就开始逍遥浪迹。这部书依据作者的行迹可分云南篇、芭提雅篇、尼泊尔篇、斯里兰卡篇、昌岛篇、印度篇、马来西亚篇、老挝篇，两百天的游历就像一场生活，一场极简单的生活，在那里，她每天扮演的都是一个家当寒酸的小角色，但这个小小角色貌似一点也未因此影响到收获快乐。下面是一些我觉得挺好的段子：有一天我慢慢感觉到，按动快门的冲动不再频繁。一路上的风景大多看过就算，看到的东西多了愿意去拍的东西反而变少了。后来才突然意识到，任何时候拍出来都一样的东西，可能真的没有拍的必要，若无法留下贴有自己记忆标签的瞬间，存在有何意义？记忆力微弱依然无法治疗，所以我一直想办法发明时间穿梭机，照片是时间穿梭机运行寻找记忆依靠的线索，照片的情绪是记忆的脉搏。那种情绪有时微弱有时强烈，有时也掺杂了自己的主观臆想，最后在患得患失的紧迫感中按下



快门，感性矫情得无可救药。关于一个人的旅行。这次自己出来晃了这么长时间之后，我开始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可能以后我不到万不得已，都不会愿意结伴旅行。我没有觉得结伴旅行不好玩，相反，结伴旅行有好多好处是一个人无法做到的。我只是认为，选择的方式不同，收获的东西各有不同而已。以各种方式出行的人，一定都是在权衡利弊之后，才做出了自己认为自己喜欢的或是适合自己的决定。一路上很多独自出来的人，在旅途中找到了志同道合的伙伴，看他们都挺幸福的。大多数时间我并没有结伴，因为即便是路线吻合，对方人也特别好，最后让我放不下的，还是那份自由自在。其实一直以来我最最贪图的，也不过就是那份无忧无虑、无拘无束。劳累和孤独成为了那些贪图的代价。其实这也有好处，要经历的时候就自己去经历，该承担的时候也要学会自己承担，有些事情自己不做，不会有人来帮我做，遇到问题的时候我不解决，这个问题就永远无法解决。这比有人在身边时，那种无处不在的依赖感来得有好处得多。

4、断断续续在上下班的路上看完这本书，熙熙攘攘的车厢中，每每沉浸在书中的世界里，总觉着这时候的自己也穿越到了书中的世界。也不晓得为什么，看别的类型的书倒还好，但是在热闹的人群中看游记类型的书总觉着很带感。看这本书的过程中，其实自己的生活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自己的心境也变了很多，有种被陪伴的错觉。书中的作者在文中提到“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曾几何时，我非常羡慕一个人的旅行，向往自由自在的旅程，只是当我真正有机会去体会这种生活的时候，才发现原来很多事情并非我想象中的那样。那次的独自旅行，在外的十来天，我格外思念自己熟悉的窝，思念吃得惯的食物，经常在一起的朋友，每每在陌生的街道，陌生的语言，陌生的人群，总觉着热闹是他们的，而我什么都没有。有时候，我们羡慕的，向往的，其实并不是我们想象中的那样，只有真正去试过了才知道。周末跟朋友小聚，聊起身边的人和事，发现人与人生活方式跟想法差异很大，只是没有谁比谁更高尚，那些有着相似的价值观的人也慢慢互相吸引并互相影响，越走越近，找准自己想要的，不轻易评判别人，相互尊重就好了。很舒服的一本书，看上去就是文字配上大量的图片，以及当下的微博心情，再加上一些攻略，可是读起来却并非那种大众游记类型的书给人的感觉，多了一分真实跟冷静。“渐渐地我爱上了这种感觉，独立行走于每个我所好奇的天地间，从陌生到熟悉，从熟悉到告别。”“那些地方有什么好玩的？有什么好玩的完全取决于你携带怎样质量的触觉上路啊！”“我早就说过，对于所有的地方的留恋最后回想起来，都是因为人。”一种种真实的形象跃然纸上。其实回过头来说，旅行是一件很私密的事情，与其说是独立旅行，不如说是一场独自修行。让人印象深刻的不仅仅只是风景，其实更多的是人，人与风景间的故事，人与人之间的故事，人与自己的故事。

5、很久没有看过游记类的书，上一本似乎还要追溯都几年前的《四个女人的幸福出逃》，其实一直对游记类书籍是心存疑虑的，因为觉得写的东西隔膜、遥远，很难产生共鸣。但是看这本书的过程一直都觉得有趣，就像跟随作者一直在世界各地一起晃悠、喝酒、聊天、跳伞、潜水。本书的两个主要的关键词就是微博和一个人。微博是从几年之前相识的可有可无，一直到现在我身边缺一不可的好朋友，我认为这么多年网络的一大成就也是一大进步就是微博，微博让我们将情绪更加具体而微，更加深入挖掘，更加凸显每个个体，也更能追踪到人每时每刻的小情绪，而且每个心情和情绪都是独一无二的限量版，如果是在路上，如果是在旅行，我找不出比微博更适合陪伴始终的东西了，微博就像另一个自己，却划出了不同的痕迹。而作者就是用微博忠实记录了自己每刻的小小心情，每每书籍中段看到一条小小的微博，不禁莞尔，那段细微的情绪，恰巧与我契合，就像见到多年的老友一样感受。另一个关键词是一个人，这一点我自愧不如，但是却能欣而受之，就像作者在芭提雅卷首所写的那样：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每个人有着自己不同的选择，每个人想存在的状态自然也会有所不同，作者喜欢一个人去流浪，自由自在的漂流，旅途中认识投缘的朋友，一个人静静的坐在夕阳中品酒，经历各种各样的小小探险。而现在的我喜欢舒服的依偎在可依靠的怀抱里，万事有所依傍，安稳的走在旅途中两个人或者更多人共享旅途的种种快乐！但是哪种旅行都是好的，只要喜欢，只要随性，就是快乐的吧。跟随作者的脚步，徘徊于世界各地，越读到最后，似乎有点惋惜，或许是在这个阅读的过程中，我早已经将情绪投入其中，让心情跟随，使在生活中渐显安逸的一颗心也重新体会一点年轻的调皮与冒险。

6、每个小女子的心里肯定都关着一个想要冒险出走的神神经病，而《微游记》的作者，只是将这样一个神经病放出来了而已。值得惊讶的是，这次“出走”居然是获得了家人的支持的，特别是先生的支

持，不得不说，作者的先生真是一位极其好的先生，原谅我无法找出其他的形容词，有着这样一位先生相伴一生，妇复何求？还记得书中作者回顾出发前一周先生的表现，假借同事之名，对作者进行着软游说。却在作者问及他会不会不高兴时，无比坚定的回答：“你开心，我就开心了”。在作者的旅行从开始到结束，这位可爱的先生总是默默的关注着作者每天的一举一动，会不时的告诉作者：“你拍的照片很好看”。一个人的旅行，在我的印象当中，总是单身女子的事情，婚后总有着太多的牵绊与束缚，也许还有一个缘由，便是很难得遇见这位一位极好的先生，在我阅读之际，我曾举着这本书，蹦跳先生的眼前，趾高气扬的说：“你看看人家先生”，先生只是接过书，淡淡的望我一眼，再往我手里塞上一颗棒棒糖，于是我便毫无怨由的蹦跳着离开。正如书中所说：“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应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当你选择安稳，便不要抱怨生活如白开水般淡而无味，当你选择流浪，便不要苛求生活平静无波，无论生活是怎样的景况，都是自己的选择。《微游记》的作者是一位极懂得自娱自乐的人，正如她自己发布的一条微博：“习惯了自己跟自己玩的我，现在自拍自嗨均无障碍。”下方配上一张自拍的骑自行车的图：一条并不宽敞的乡间小道上，作者踩着一部自行车，渐行渐远的背影。很难想象，单这一个背影，作者得试验多少次，才能成功。一边在心中默数着口令，一边踏上自行车，闯入镜头，记录下这独一无二的瞬间。咔嚓声响之后，什么都开始继续，但什么都不再相同。关于这本书，这是一个长了颗硕大好奇心的野姑娘的出走记录，每一天的奇葩遭遇，每一次上当受骗，路上所遇见的每一个长着好心或坏心肠的人，自己在这条路上干过的囧事以及快乐的事，明明是同样的地方，这个野姑娘却能玩出不同的风味来。整本书有着不少旅行时的图片，以及微博，当然还有着旅行时的小故事，窝在沙发里，嚼着刚到货的炒米饼，塞着耳机，静静的阅读，这才是我一个人的独一无二的旅程。

7、书的扉页：“地球只有一个，但不同的人走在上面，却看到不一样的地球。人生只有一回，但不同的人活在里面，却感到不一样的人生。”我们常说爱她（他）就给她（他）想要的。作者希望去旅行，丈夫就成全她，人最幸福的不是什么都拥有，而是想要什么就有什么。书装帧很好，图片很多，随书附赠的明信片很给力，基本上是作者微博整理的，不过不是微博的罗列，而是每条下面重新点评写感想的形式。可以当游记看，也可以当旅行攻略用，里面写了很多各国的注意事项，涉及方面很多，衣食住行都有涵盖，而且附上了作者的心得体会，遇到的人和事。旅行中的故事很给力，变态色情狂，没看成人表演的小清新，脏辫，荒岛余生，老挝的城管，都展现了不一样的旅行。写了很多外国人对中国人的看法，不带有有色眼镜能平和的接受不别人是很好的态度，不过作者的旅行的确要比我们的都惊悚的多，也搞笑的多，不过人家无非是，读书、见人、历事，行路吗！作者的这次旅行把这四件事都做到了，而且还总结记录成书，就像她自己写的“那些到老都不会忘记的经历”。

8、“我旅行是因为喜欢到处走动，我享受旅行给我的自由感觉，我很高兴摆脱羁绊、责任和义务，我喜爱未知事物；我结识一些奇人，他们给我片刻欢愉，有时也给我写作主题；我时常腻烦自己，以为借助旅行可以丰富个性，让我略有改观。我旅行一趟，回来的时候不会依然故我。”——毛姆用毛姆这一段话形容迷离de禁区太贴切了，读完《微游记》，我已经喜欢上了这个自由且大胆的女子，其实是更加羡慕和嫉妒。如果你了解到她已为人妇，而且是在丈夫的支持下旅游的，我只能长叹一声：有夫如此，妇复何求！出发之前，也有各种担忧各种紧张，不过都在强大的好奇心面前阵亡，一旦走了出去，遇神杀神 遇佛杀佛。其实拿到书开始并没有吸引到我，随意翻了翻，感觉这作者属傻妞型，但是当我慢慢读进去之后，才发现，没心没肺的她其实心底有一颗聪慧的心，这大概是因为她会遇见这么多有趣的人有趣的事吧。一个人单枪匹马卖萌耍耍，一路去了云南、芭提雅、尼泊尔、斯里兰卡、昌岛、印度（...等等...印度是怎么回事，一个女生去印度是找死吧，我看到这一篇章的时候，的的确确是这么想的，和她周边的大多数人一样的反应，因为印度朝鲜日本和中国是我擅自定义的四大神奇国度。但在最后有惊无险顺利通关之后，瞬间觉得迷离de禁区的战斗值高升不少，虽然她很谦虚地认为自己是初生牛犊不怕虎），然后马来西亚、老挝。最后她说，在外面走了这么久，就一个字“瘾”。远胜于组对邀友热热闹闹的出行，简单机械镜头下的“XXX到此一游”，她更在乎的是一种状态，享受自由无责任无羁绊，没有攻略没有硬性周详的计划，随心而动随性而起，洒脱的就似一个游侠，漫步异国他乡，感受另一个只属于自己的世界。来一次说走就走的旅行，背包客.....每次看到这些，心里就开始疯狂长草，然后在网上微博吐槽许愿，再过段时间心底骚动归于平静，给自己找的理由无非就是：没钱没时间没人一起。其实是自己的好奇心不够重，心不够大，勇气不够足。话说，所有的理由都是借口，还真对。其实，很简单的，只要你的好奇心足够大，带上你的勇气一个人就

可以轻松出发了。

9、着实很钦佩《微游记》的作者——迷离de禁区，孤身一人到陌生的国度行走十个月。虽然迷离de禁区并不想标榜她的勇敢，但我仍然被其震撼，不仅仅是因为面对陌生人、陌生环境的危险，而是她做出这样选择的勇气！有多少人只有拥有想法而已，有更多的人只会抱怨，用无数的理由和藉口来搪塞他们未曾付诸的行动，他们把一句话挂在嘴边，只是因为……而已，如果不是这样，我早就……。可是，或许穷其一生，那些梦想都不会实现，只是变成一堆空想。封面上广阔的天空下，迷离de禁区带着帽子，背着一个大背包，低头停走，无比的洒脱和自由。就这样一个人，边走边玩，有时会遇上不知来自地球哪个角落的同行者，有时只是在家庭旅舍发呆，和朋友出海钓鱼，一个人骑摩托车随处逛逛，还有这个电子时代随处可发的微博。微博很有趣，配着她的太阳镜或是小脚丫，还有她眼中形形色色的有趣的奇怪的人和涂鸦。有那样一个微博，从住宿的房间里拍楼下的小巷，只有街边的小店里透出的灯光。她说，靠在窗边，看着楼下的小巷，注定忙碌的人依然忙碌着。看着浑浊的天空，偶尔飞机经过，星星呢，星星都哪儿去了？非常惬意的时光。还有她眼中的泰姬陵，来之前，走之后，又白又滑又对称的泰姬陵都让我无感。直到我走进离她2.5公里远那道悲伤的城墙，才发现，站在Agrafort瞭望Taj Majal，才是真正的悲伤。这本《微游记》是她个人出走的记录，每一天看到的景，遇到的人，每天的开心与悲伤，每时每刻发生着的小故事，都被她用笔、用相机细细的记录下来，经历着这流水般的生活，都成为心里美好的回忆，人的心因这经历变得更加的丰富。象迷离de禁区所说，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她选择了一个人的冒险旅程，而你呢？有没有心理未曾实现的梦，可以抛开一切顾虑与藉口，不管那是什么，不管你如何去实现它，只要是你想要的，去行动吧，为你自己而活！

10、借周华健的歌一用，虽然跟此曲没有半毛钱关系，甚至无耻的窜改了原词。但看完本书后，这句歌词就在我心里反复吟唱，就像暗示自己赶快追寻作者的脚步，也能尽快上路一般。背上行囊，马上出发，走哪算哪的旅行，的确有够吸引人。真正能上路的人又有几个？当然，这里的旅行有别于一般大众所认知的旅行，其实像我自己的也就充其量算个小度假而已。上飞机—进酒店—逛景点—买特产—吃大餐等等，我想这也是大多数人的套路。这样的旅行不管去到哪里，都会觉得大同小异，在有限的时间内追赶着想要领略全貌，但是怎么可能呢？不知何时才能鼓起作者般的勇气，能有几年时间去野，也许不能环游世界，但至少在今后洗手作羹汤的日子里，不会因为无法宣泄而沦为怨妇。另外，作者犀利及“无底线”的言词着实惊喜一下，想必太和谐的人是写不出这样的文字，也不可能会有胆量独自上路吧。顿时觉得与作者“气味相投”，有着近似的三观。不免俗的做个总结，显然是想对凌乱的上文做最后的拼死一搏。总而言之，旅行的意义见仁见智，反正一辈子别只窝在自己的一亩二分地上就是我的人生宗旨。

11、一个人，如果连自己为什么要做一件事都搞不清楚就被赶鸭子上架；即使这件事做成了，你还是并不觉得它是真正属于你的。例如我们年轻时，我们不知道为什么要考最好的大学但是我们却不得不往这座独木桥上挤；多少年后，也许我们从最好的大学毕业后，依旧觉得人生是迷惘的。那是因为最初你就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做这样一件事，人们只是告诉你“考最好的大学就会活得好一点”，但是对你而言怎样才算是活得好一点呢——赚很多钱？还是买一个大房子？因为我们没有答案，所以即使我们完成了这件事，依旧不清楚未来应该往哪走，依旧不清楚自己活在这个世上到底是为了什么，或者说，为了干些什么。我们为了成为别人的眼中的“正常人”，常常丢掉了成为自己的可能性。因为旅行成为大多数人认识自己最佳的途径，越来越多的人选择独自出行，在微博中分享自己的行程，完成一个人的“微游记”，在旅途中找回自己。跟过去告别很难，所以我们踌躇不前，即使明白现在的人生并非我们想要的，可是我们害怕告别和改变，害怕脱离“正常人”的队伍，成为别人眼中的“神经病”。我们会思考工作怎么办、未来怎么办。其实工作永无止境，高房价和更高房价其实没有区别，总之就是让人望而却步。真理掌握在少数人手上，命运也只会为“神经病”屈服，只要你想迈出脚步，会有什么跨不过去呢？如果你不敢花太多大的代价去改变，那么你可以至少可以花40块不到先了解迷离de禁区一个人的旅行。这本书比所有的旅行贴士都要来得有诚意，也来得更要诗意。我喜欢书中小篇幅的短诗，很像我之前写过的“其实你非不快乐”。比如我最爱的那篇《我爱神经病》，作者说她觉得诗人，是神经病里最浪漫的；旅行《旅行这名字太笨重》了，她说就当自己不是在旅行，因为旅行这个名字太笨重了。我也觉得“旅行”这两个字有时候太笨重了，像是工作一样一定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到什么地方或完成一个目标，这样有节奏感的旅行从不适合我。对我而言，不知道返程的旅

行，随心所欲不按部就班来得更有吸引力。我到北京那么多次，至今未去过故宫和长城，去沈阳的时候大部分的时间都呆在大悦城，在成都的春熙路晃荡了一个下午，在香港的铜锣湾看电影度过了两天，为了看海于是就在三亚住了一个月……好像“赶场”的旅行从来都不是我会做的事，我宁愿到了一个新的城市，继续自己原有的步伐，不紧不慢，像这个城市的老居民一样，无所事事去度过一天。当然，这样的旅行还是不适合绝大多数人，因为有限的时间不允许他们在另一个城市被无所事事“浪费”。人生，如果没有一场很慢的旅行，没有“无所事事”与“浪费”的时间与自己相处，就太令人难过了。有一天晚上，我和小彩虹去外滩附近的花马天堂吃饭，吃完后就想着来都来了要不就顺便走走外滩吧。我来上海这么多年，却从来没有真正意义上走过外滩，我总是很不喜欢人多的地方，根本没有办法安静下来去欣赏和享受眼前的一切。但那天晚上，大概是因为下雨，天气又冷，整个外滩，几乎没有几个人。站在黄浦江边，回头往和平饭店的方向望，出奇地发现这些建筑、乃至伫立着的路灯，都与《午夜巴黎》中最后一幕的场景出奇吻合。这个时候，才惊叹起上海的美果真是精致、慢热的。我眼中的旅行与生活，与作者在书中的描述是一致的——随心所欲、走到哪就是哪，慢慢的旅行，兴许还能看见一座城市最美的模样。《炼金术士》里有一句话：“当你非常非常想要完成一件事时，那么全世界都会开始悄悄帮你。”我觉得，有时候，我们所缺乏的只是“非常非常想要”而已。这个夏天将要过去前，我已经策划好了四场旅行，将要踏上期待已久的城市的感觉令人感到空前欣喜和兴奋。和作者去云南时跟父母说自己是跟同事十日游实际上是独立旅行一样，这次将要去纽约、伊朗以及土耳其的我，在父母面前也撒了这样的慌。总觉得让他们安心以后，我就可以自在去探索接下来的旅行。我常常觉得，做一个“正常人”没有什么错，但不够有趣。因为“正常的人都是一样的，而神经病却有着各种各样的精彩”。现在开始，我想做一个精神病了。

12、得知我身边的迷离姑娘出了本书，书名还想搭上西游记的关系，我默默地“哦”了一声，且这个“哦”并不是惊奇的那个“哦”？，本来嘛，就像天要下雨娘要嫁人一样的自然，迷离姑娘在我的脑海中，一向是一代女神——神经病，是谁说的，是神经病，总会发光的！话说她这288天的流浪之前，我还与她见了一面，当时正值我的生日，这姑娘在城市超市挑了一包向日葵种子（其实就是瓜子），一个像洒水壶一样的花盆，还有一个披着香蕉皮外衣的装香蕉的盒子，匆匆碰面吃了个午饭，还有比这更奇葩的生日礼物吗？嗯，由此我推断，小妞的心早已游离于上海之外了。我知道她想流浪的心由来已久，其实或许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个流浪梦想，区别只是，她去做了，你还站在原地。在书里，我看到一个姑娘，为了她的流浪梦想，对宇宙许了愿，宇宙接收了她的订单，专门为她订制了一个能包容她的先生，对她无可奈何却最终接受的父上及母上，一大群相见即别离的热心朋友，以及288天的未知行程。她单枪匹马，背着一颗“硕大的好奇心”，一路迷迷糊糊，却实实在在地取得了生活的真经——“如何让自己快乐”。对，这才是我要说的重点，快乐。貌似现在很多人喜欢吐槽，言语之恶毒绝不亚于《甄嬛传》里的华妃，也有人事事抱怨，时时腹黑，怨天怨地怨社会，没有什么能入得了他的法眼。日复一日，他们的生活也始终和他看不上眼的一切联系在一起，面对自己的不作为，他们只能把手一摊，把肩一耸，说：“谁让我生活在这里，谁让我不是高富帅，白富美，谁让……”如果老天有眼，老天看到的面目是多么可憎！问题来了，一样的生存环境，迷离姑娘为啥就能过得如此活色生香，痛快淋漓呢？！虽然她叫李杨，可她爸又不是李刚！我想她是找到了让自己快乐的能力，那就是始终保持一颗孩童的心和眼，去发现，去探索未知，然后自娱自乐。孩童的每一天当然都是新鲜的，看见什么当然都是好玩的。我始终相信，每个人都在过着自己的生活，冷暖自知，所以别说谁谁是因为有钱，谁谁是因为幸运，因为即便给你同样的时间，同样的金钱，你也未必能玩得出一样的精彩。我们要学习的，应该是擦试或许有点生锈的脑和眼，以一颗赤子之心，去感受一朵花的清香，用心煮一锅油脂丰富的汤，在某个阳光的午后窝在沙发上安静地看一本书，听完一首好歌，或者像迷离一样，以更未知的行程刷新每一天。只有事情与事情的不同，但快乐的内核，是惟一的！所以我说，《微游记》是一本已婚女青年的快乐秘笈，一翻清心明目，二翻通体舒泰，三翻……，最终能否脱胎换骨，还看各位看官的功力与修行了！

13、肮脏简陋的住宿环境不可怕，欺生的本地骗子不可怕，一个人徒步在荒郊野外不可怕，而过着消极的人生--随波逐流才最可怕。怕在这匆匆人生里没经历过也没享乐过，把自己牢在自做聪明画得安全圈里。当然，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有着不同的喜好过着不同的人生，正如作者所言，“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而我更佩服正是那些做了选择之后还能牢牢坚持的。作者独自旅行。用无尽的好奇和无畏的勇气装备自己，与世界各地的人相遇分别，尊重并适应当地的习俗文化，随心所欲地闲逛游览偶

尔也尝鲜刺激，一路都通过微博实况转播，和大家一起分享。这一路虽小状况不断，却也平安度过，这些个插曲都化作脑海里俏皮的回忆在以后的日子里偶尔翻腾跳跃，刺激感官神经，提醒你曾青春过。尝试滑翔伞，漂流潜水，和奇怪的人打交道，在荒岛上过夜，这些珍贵的限量版体验都是花儿世界里的“永恒一瞬间”。人生就是要不同的一瞬间，不同经历才能拼凑五彩斑斓的人生，堆砌别人羡慕抢也抢不走的财富墙。而她选择旅行这条路并且打算继续一条路走到黑。“那些地方有什么好玩的？有什么好玩的完全取决于你携带怎样质量的触觉上路啊！”青菜萝卜各有所爱，有人觉得榴莲是世界最美味的食物而有人却因为榴莲的气味而退避三舍。有人能在无聊的时候自己跟自己玩还玩起劲，而有人却觉得连活着都觉得没劲。所以，虚实人生，只求真实体验吧。本书中几乎每篇叙事短篇都配着微博，作者用一言两语配上自己拍的意境照片，将自己的情绪本本实实呈现出来，也将悟到的真谛拿出来互勉。还有穿插在各页之间漂亮的沿途风景和人物插图，五光十色，还善良的附上贴心的旅途tips。这是我看过的最“好看”的书。说它“好看”也是说整本书读起来轻松愉快，作者很大方的自曝，糗事囧事不断，包括遇上一些可爱的伙伴，发生的趣事。让你觉得旅行没什么难的，没有什么做不到。尤其是作者作为一名女性，便更具有说服力。“世界也许不是我以为的那样安全，但也绝对没有大多数人说的那样危险。经历之后便会明白，自己跟本来并无交集的世界相遇时，慢慢拉开序幕的那些令人又哭又笑的故事，都远比那些标签化的定义来的真实、可贵、精彩。”如果你想去旅行，快点准备背包吧，不要因为语言不通，地方不熟，和其它未知恐惧而驻足原地，快跟随心中所想靠自己去认知世界吧，不论是什么，行动吧前进吧！

14、由于作者是我多年的好友，曾经一起卖命在广告公司。一起贫一起吃喝玩乐，看着这妞毅然决定不上班后。竟然背起行囊流浪了大半年，一路旅途把我们羡慕的不行，回来就回来了，还把游记和美图整理了本书。前几天看到有朋友在这小女子的微博里开玩笑，说她原本没想走这么远，但由于她是个路痴，所以走着走着就越来越远时间越来越长。深深佩服，精辟！是我对她的映象。读了她的游记，是那种一口气读完不愿把书放下的感觉。怎么同样的地方，这女子就玩出不一样的感觉呢？一样是海滩，她就能把酒吧老板酒保外国帅哥打包给拿下了，玩了个一顿精彩。同样是印度她就能本着二到底的精神一路被骗，最后骗子的经历都可以出书了。总之，神经病有着各式各样的精彩，微游记的作者，肯定不是正常人。

15、不算书评，纯属自己的絮絮念。当时看到这本书简介的时候，正是自己和高中时代的朋友们一行五人骑行西藏计划流产的时候。原因说来可笑，不过是男性朋友的媳妇生了娃，女性朋友们结婚没办法说服老公和婆家人，而剩下的我刚好是个路盲以至于另一个男性朋友根本不愿意和我一起上路。在这之前，其实我骑行也不过最远三天的路程。激励我参与骑行西藏计划，也仅凭着高中同学们未完成的致青春式的最后冲动以及一位二十岁小朋友半年穷游全国和东南亚的鼓励。重要的是，小时候出家门拐两个弯便回不了家的我，从未勇敢到单独出门旅游过。我最后只能作罢是个很明显也能接受的结果了，那时候长呼一口气偷笑的人便是我先生了。所以，当我看到这是“迷离的禁区”一个人的旅行，而且她貌似也不是个什么都搞得掂的旅行达人，我心中隐隐生出了莫名的混乱情愫，羡慕，有一点点，羞愧，自然少不了。翻开《微游记》升腾出勇气加一颗蠢蠢欲动的心，却在阅读的过程中，慢慢理解了上路其实是件跟想象中大不相同的事情。人在路上，也不过是行走，至于在行走中，人真的是否能完成诸如蜕变、超脱、发现自我之类的事情，真的只是件文艺的事情，你有的不过是行走的劳累、旅途中可能遭遇危险、种种不顺等等，如果没有足够的预算，食宿行走都是问题。人们看得见网络中他人贴出来的美美照片，却看不见这张照片背后是多少次失败的自拍甚至是百无聊赖的重复；人们看得见他人记载着旅途中的绚烂心情，却不知道那种心情是经历了何种危险、忐忑之后片刻的放松与欢愉；甚至人们对着看得见的图片文字幻想或妄加评论时，却依旧可能根本无法理解那种走在路上的他人。这时候，你才能更明白这句话：“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这本书，有人看见了一个野姑娘的行走记录，有人欣赏了不一样的风景，有人得到了启示激励，有人感受到了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有人羡慕热闹迷离的远方，有人遇见了曾经不羁的自己，有人期盼着未来上路的自己……这都是我们自己的看法。可其实这本书不过是有着硕大好奇心的作者，生活中的一次选择而已。也许，只有做选择的时刻，才是一个生活中最精彩的部分，而非在路上。

16、我不知道有多少人和我一样，看书是从前言、序之类的一字不落地看下去的。Anyway，当我看到《微游记》的序二时，我笑了。陆悦农在序二的开篇写道：“最近看了很多独自旅行的女子写的书，

非常多，多到让我觉得，和东南亚接壤的边境上，漫山遍野都是中国单身女子在向着国外行走，前仆后继地行走，独自行走。她们一路游逛，搭车借宿，讨价还价，找到wifi就发微博，几个月后她们回来了，开始写书。这些书大多是絮絮叨叨的旅行流水账，加点攻略提示，穿插一些心灵感悟，点缀几个艳遇或遭遇，然后追问一下旅行的意义和人生的价值。”出版社出书仿佛约好了一般，总是一窝蜂地出同一题材的书。我最近也的确看了好几本写东南亚之行的书。不过，总的来说，每本书的风格还是有区别的。书中的确都有一些攻略，不过这些攻略我通常都是一目十行地一带而过，因为我觉得即使是我去东南亚旅行，我大概也不会选择住甲家的旅馆、租乙家的车、吃丙家的小吃。我是一个实用主义的读者，既然无用，我又何必花精力死死记住？不如，到时候让自己去体验去创建更加适合我自己的攻略吧。我比较喜欢看各位作者们（或者按照她们自己的说法，大概叫做“出走者”更为恰当）在旅途中的一些感悟。这个世界上没有三观绝对一致的人，一个人也不可能经历所有种人生。如果你想观测一番别人的三观、体验一下别人的生活、总结一篇自己的心得，看他人在生活中尤其是旅途上的各种感悟大概是最省力的一种方式。我也有过“独自去偷欢”的经历，不过那是在费拉拉——那是一座建于文艺复兴时期的古老而文明的欧洲城市。我是绝对不会孤身去印度的，我是这样一个惜命的人，在明知道有危险的情况下，还偏偏“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的。我喜欢逞强、我喜欢得瑟，可是我更爱惜自己的生命。迷离de禁区在旅途中所发出的感慨——“一个单身女子在旅途最大的危险不过就是失身，可是在这里，在这个性感的妓女比椰子的数量还多，骑一次女人比骑一次摩托艇还便宜的地方，像我这样的货色在男人眼里应该是很透明的类型吧。”Sorry，我这样胆小怕死又惜命的人还真是做不到。这个世界上比失身更大的危险有的是。不过，也正因为有着“天不怕地不怕”的勇气，才能孤身一人走得那么远。而像我这般的既担心这个又担心那个的“犹豫不决”和“三思再三思”，恐怕也真的是年纪渐长之后才会有的束缚。生活的种种牵绊必定会让人渐渐失去“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勇敢无惧与一意孤行。Anyway，这些又有什么关系呢？正如迷离de禁区发表的另一番旅途感慨所言：“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

17、一直很想出门旅行，常常又用没时间，没有钱诸多理由把自己拒绝。慢慢淡忘了想出去看看的念头，其实最需要的只是一点走出去的勇气，这本书里作者独自出走的特别经历，非常有趣，真实，一点不做作。忍不住也想出去走走~~~

## 章节试读

### 1、《微游记》的笔记-第3页

我决定还是自己立刻去，谁也不要等。

### 2、《微游记》的笔记-第262页

P.序一 地球只有一个，但不同的人走在上面，却看到不一样的地球。

人生只有一回，但不同的人活在里面，却感到不一样的人生。

P.1 人的一生会发生很多事，能被牢牢地记住的，都是那些在当时看来固执疯狂不顾一切的决定，那些到老都不会忘记的经历。

P.13 去旅行或者待在原地都挺好的，有的人喜欢冒险，有的人在意安稳。任何一种生活方式都该被尊重，不用自己仅有的修养和视野去议论别人的生活。人生本来就是这样的，没有对错，只有自己的选择。

P.17 一个单身女子在旅途最大的危险不过就是失身，可是在这里，在这个性感的妓女比椰子的数量还多，骑一次女人比骑一次摩托艇还便宜的地方，像我这样的货色在男人眼里应该是很透明的类型吧。

P.59 我不觉得自己勇敢，可能只是好奇心重，也可能只是有点二。比较二的人通常不能像你们聪明人一样，把什么事情的前前后后都想妥当了再去尝试，我一来想不清楚；二来懒得想。我只能想到：“我喜欢！”思考仅到达这里，事情就这么定下来了。

P.84 我时常会遇到这样的情况，很多当时感觉并不是很好的经历，之后回想起来，竟会很奇怪的庆幸拥有过它。能回忆起的事情，已经算深刻了吧。

嫁不让自己皱眉的男人，养忠诚天真简单的狗狗，过属于自己独一无二丰富豁达的短暂人生。

P.86 有一天我慢慢感觉到，按动快门的冲动不再频繁。一路上的风景大多看过就算，看到的多了愿意去拍的东西反而变少了。后来才突然意识到，任何时候拍出来都一样的东西，可能真的没有拍的必要，若无法留下贴有自己记忆标签的瞬间，存在有何意义？记忆力微弱依然无法治疗，所以我一直想办法发明时间穿梭机，照片是时间穿梭机运行寻找记忆依靠的线索，照片的情绪是记忆的脉搏。那种情绪有时微弱有时强烈，有时也掺杂了自己的主观臆想，最后在患得患失的紧迫感中按下快门，感性矫情得无可救药。

P.116 身体可以累，但是心，万万不能。

P.133 比起那些有名到早已被观光客用钱砸得千疮百孔的岛，昌岛是开发的较晚的，相对来说消费低，风情原始，游客不多。这是我喜欢的类型。

这种想法其本身也贪婪自私，有时客观地想，保持原始风貌或是向现代靠拢，这都不是我们有资格说该或不该的事情，他们自己有权利去决定自己觉得更好的生活方式。只是对于有追求原始癖好的游客来说，抓不住得对时机，还要看反应速度了。后知后觉的人，注定总是要抱怨的。

P.142 真正的孤岛在勇气可及的范围里是根本不存在的。

P.171 真实的世界不完美，完美的世界不真实。

P.176 那些地方有什么好玩的？有什么好玩的完全取决于你携带怎样质量的触觉上路啊！

# 《微游记》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